委 託 書

			H 0			
本人		參與競標臺	南市政府辦理	114	年度第_	_2_次
市地重劃區	區抵費地	標售・未標得第	三標		_段	地號
因故不克親自前往領回投標檢附之押標金票據,特委託 領回該						
標號之押標金票據(支票或本票),特立此書,已茲證明。						
此致						
臺南市政府						
	委 託	人:(私法人請填法	人名稱及代表人姓名)			
	身分證字	3號: (私法人請填終	統一編號)			
	住	址:				
	受 託	人:				
	身分證字	3號:				
	住	址:				
	電	話:				